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91號3樓
承辦人：黃薇瑄
聯絡方式：07-5587166#108
電子信箱：wei86818@sunshine.org.tw

受文者：屏東縣內埔鄉東寧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陽社字第11300000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0000052_1130000052_ATTACH1.doc)

主旨：檢送本會113年度菸檳防制宣導服務計畫書乙份，敬請貴校協助安排宣導服務，共同推廣「建置無菸、無檳校園環境」，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會於民國70年成立，以顏面損傷及燒傷者為服務對象。民國95年開始提供口腔癌個案服務，並積極提倡檳榔防制暨口腔癌預防之宣導。
- 二、本會於113年01月至113年12月，舉辦校園宣導服務活動。為使宣導內容更貼近學生，將以口友現身說法並搭配桌遊方式進行宣導，期使學生藉由宣導了解菸品及檳榔對身心健康之危害，以達到遠離菸、檳之預防效果。
- 三、若貴校未編列經費，活動相關費用將由本會募款支應，學校毋需負擔，歡迎與本會聯繫接洽活動訊息。
- 四、本計畫聯絡人：黃薇瑄社教專員，電話：(07)558-7166轉108。

正本：屏東縣瑪家鄉長榮百合國民小學、屏東縣立大路關國民中小學、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園鄉瓦礫國民小學、屏



東縣三地門鄉賽嘉國民小學、屏東縣東港鎮東光國民小學、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屏東縣里港鄉塔樓國民小學、屏東縣東港鎮東興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潮和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東寧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四維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屏東縣九如鄉三多國民小學、屏東縣牡丹鄉牡丹國民小學、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屏東縣牡丹鄉石門國民小學、屏東縣獅子鄉草埔國民小學、屏東縣獅子鄉內獅國民小學、屏東縣獅子鄉丹路國民小學、屏東縣獅子鄉楓林國民小學、屏東縣春日鄉古華國民小學、屏東縣春日鄉力里國民小學、屏東縣春日鄉春日國民小學、屏東縣來義鄉古樓國民小學、屏東縣來義鄉南和國民小學、屏東縣來義鄉文樂國民小學、屏東縣來義鄉望嘉國民小學、屏東縣來義鄉來義國民小學、屏東縣泰武鄉萬安國民小學、屏東縣泰武鄉泰武國民小學、屏東縣泰武鄉武潭國民小學、屏東縣霧臺鄉霧臺國民小學、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屏東縣瑪家鄉佳義國民小學、屏東縣三地門鄉口社國民小學、屏東縣三地門鄉青葉國民小學、屏東縣三地門鄉青山國民小學、屏東縣枋山鄉加祿國民小學、屏東縣枋山鄉楓港國民小學、屏東縣滿州鄉永港國民小學、屏東縣滿州鄉長樂國民小學、屏東縣滿州鄉滿州國民小學、屏東縣車城鄉車城國民小學、屏東縣恆春鎮墾丁國民小學、屏東縣恆春鎮大平國民小學、屏東縣恆春鎮水泉國民小學、屏東縣恆春鎮大光國民小學、屏東縣恆春鎮山海國民小學、屏東縣恆春鎮僑勇國民小學、屏東縣恆春鎮恆春國民小學、屏東縣佳冬鄉玉光國民小學、屏東縣佳冬鄉大新國民小學、屏東縣佳冬鄉昌隆國民小學、屏東縣佳冬鄉羌園國民小學、屏東縣佳冬鄉塹子國民小學、屏東縣佳冬鄉佳冬國民小學、屏東縣南州鄉溪北國民小學、屏東縣南州鄉同安國民小學、屏東縣南州鄉南州國民小學、屏東縣林邊鄉水利國民小學、屏東縣林邊鄉崎峰國民小學、屏東縣林邊鄉竹林國民小學、屏東縣林邊鄉仁和國民小學、屏東縣林邊鄉林邊國民小學、屏東縣崁頂鄉力社國民小學、屏東縣崁頂鄉港東國民小學、屏東縣崁頂鄉崁頂國民小學、屏東縣琉球鄉白沙國民小學、屏東縣琉球鄉全德國國民小學、屏東縣琉球鄉天南國民小學、屏東縣琉球鄉琉球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園鄉鹽洲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園鄉港西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園鄉仙吉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園鄉新園國民小學、屏東縣東港鎮大潭國民小學、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民小學、屏東縣東港鎮海濱國民小學、屏東縣東港鎮東隆國民小學、屏東縣東港鎮東港國民小學、屏東縣枋寮鄉東海國民小學、屏東縣枋寮鄉建興國民小學、屏東縣枋寮鄉僑德國國民小學、屏東縣枋寮鄉枋寮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埤鄉萬隆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埤鄉大成國民小學、屏東縣新埤鄉新埤國民小學、屏東縣竹田鄉大明國民小學、屏東縣竹田鄉西勢國民小學、屏東縣竹田鄉竹田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富田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豐田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東勢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泰安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隘寮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黎明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榮華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新生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崇文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僑智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育英國國民小學、屏東縣內埔鄉內埔國民小學、屏東縣萬巒鄉赤山國民小學、屏東縣萬巒鄉佳佐國民小學、屏東縣萬巒鄉五溝國民小學、屏東縣萬巒鄉萬巒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潮東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潮南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四林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光春國民小學、屏東縣潮州鎮潮州國民小學、屏東縣里港鄉三和國民小學、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屏東縣里港鄉載興國民小學、屏東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南華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泰山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新南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舊寮國民小學、屏東縣高樹鄉高樹國民小學、屏東縣鹽埔鄉振

裝

訂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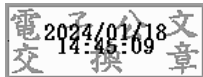
76



2

興國民小學、屏東縣鹽埔鄉彭厝國民小學、屏東縣鹽埔鄉新園國民小學、屏東縣鹽埔鄉高朗國民小學、屏東縣鹽埔鄉仕絨國民小學、屏東縣鹽埔鄉鹽埔國民小學、屏東縣長治鄉德協國民小學、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屏東縣九如鄉惠農國民小學、屏東縣九如鄉後庄國民小學、屏東縣九如鄉九如國民小學、屏東縣麟洛鄉麟洛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興化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社皮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新興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興華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新庄國民小學、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建國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唐榮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前進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歸來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勝利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凌雲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大同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公館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屏東縣屏東市中正國民小學、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中學、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長治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麟洛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鹽埔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屏東縣立高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新埤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屏東縣立車城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瑪家國民中學、屏東縣立泰武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牡丹國民中學、屏東縣立獅子國民中學、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

副本：



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南區服務中心

菸檳防制宣導服務計畫書

壹、前言

陽光基金會自民國七十年成立以來，致力於全台提供燒傷及顏損者全方位的服務，95年展開口腔癌個案服務，且積極推動口腔病變的防治，以減少個人、家庭和社會不幸悲劇的重演。本會南區服務中心及台南工作站於台南、高雄、屏東等地區提供服務，增加服務的在地性及適切性。

根據衛生福利部110年癌症登記資料及111年死因統計顯示，台灣每年新增口腔癌患者已達8,211例，其中男性占9成，平均每天約有23人新診斷為口腔癌，患者中9成為男性，其中逾8成有吸菸行為，7成有嚼檳榔行為，超過5成的患者有吸菸且嚼檳榔。菸品、檳榔皆是世界衛生組織國際癌症研究總署公告的一級致癌物，對人體具致癌性，顯示使用菸品、檳榔是國人口腔癌發生的主要原因。

另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民國110年青少年吸菸行為調查結果顯示，紙菸吸菸率在國中學生為2.2%（108年3.0%）；高中職學生為7.2%（108年8.4%），均較108年下降，整體而言，國中及高中職學生吸菸率已漸獲控制，推估超過5.9萬名青少年使用紙菸。有吸菸的學生超過一半，第一次吸菸的原因，是因為「好奇」而嘗試吸菸（國中生：54.5%、高中職生：50.2%）。但國中生電子煙使用率由107年1.9%（男生2.8%，女生1.0%）上升至110年3.9%（男生4.5%，女生3.3%）；短短3年時間快速倍增，推估超過7.9萬名青少年正在使用電子煙。而青少年使用電子煙的原因，以「朋友都在吸」為主（國中生：34.8%），此外，國中生使用電子煙分別有16.7%是因為「口味或味道較好」。

另調查發現，每10個青少年吸菸者中就有4個使用加味菸（國中34.0%、高中職42.8%），特別是女生的使用率高於男生（國中女生：57.2% v.s. 男生：20.6%；高中職女生：60.7% v.s. 男生：35.8%）。這些包裹糖衣的毒藥吸引青少年接觸或誤以為加味菸較無危害而持續吸菸，導致成癮，亟需透過跨部會合作防制與修法加強管制，避免讓加味菸造成兒童青少年的「走味人生」。

基於上述，為建立一個無菸、無檳校園環境，本會將與縣內國中小學校合作，共同營造「無菸、無檳校園環境」，辦理菸、檳防制宣導讓學生了解菸品及檳榔對於身心健康之影響，期能尊重生命結合家庭與同儕力量共同預防、遠離菸害與檳害。宣導內容將會邀請本會口腔癌志工現身說法，菸檳衛教資訊及拒絕菸檳的技巧，同時讓學生體驗罹癌後所造成的生活及飲食不便，期能藉由宣導過程增進學生檳榔拒食的意願及對口腔癌防治的認知，使下一代免菸檳的危害。

貳、計畫目標

- 一、透過宣導活動，增進參與者對口腔癌疾病與預防方式的認知。
- 二、透過校園宣導，增進學生檳榔拒食的意願及對口腔癌防治的認知

參、活動內容

一、菸檳防制口友現身分享(一堂課，人數不限)

內容	目的	時間
陽光基金會服務簡介	認識陽光服務對象	40 鐘
菸檳衛教資訊	增進口腔癌疾病的認知	
口友現身說法及故事分享	透過實際故事以加強拒食意願	
體驗時刻	透過親自體驗以了解罹癌後所造成的不便	
拒絕技巧、有獎徵答	驗收對活動內容的了解	

二、菸檳防制桌遊互動宣導(二堂課人數限制 10~40 位內，班級宣導為佳)

內容	目的	時間
陽光基金會服務簡介	認識陽光服務對象	80 鐘
逃出菸檳島桌遊	藉由遊戲過程中以討論、小組合作、反思、表達等活動，充分讓學生高度參與，加上有反思的歷程，透過遊戲過程去了解菸檳的危害的，提高認知度及拒檳意願。	
菸檳衛教資訊	經遊戲過程中加強口腔癌疾病的認知	
口友現身說法及故事分享	透過實際故事以加強拒食意願	

肆、服務對象、時間

1. 服務對象：屏東縣國中小學校。
2. 宣導日期：113 年 1 月~113 年 12 月
3. 宣導時間：至少 40 分鐘、可因應校方人數及宣導內容需求作時間長短做調整
4. 宣導方式：實體宣導、線上宣導(google meet)皆可

伍、學校協助配合事項

1. 場地：安排校內可容納宣導人數之室內空間
2. 設備：電腦、單槍投影機、電腦喇叭、以及麥克風等器材
3. 問卷：需於宣導前後進行前後問卷施測

陸、活動費用：

若貴校無經費，本場宣導費用由本會募款支出，貴校無須負擔。
若貴校有經費可提供，期盼能由貴校依所編列費用支應。

柒、申請方式：來電洽詢提出申請，逕洽 黃薇瑄專員

聯絡電話：07-5587166 分機 108

電子信箱：wei86818@sunshine.org.tw

本會網址：<http://www.sunshine.org.tw>

南區服務中心地址：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 366 號 3 樓

捌、備註：

1. 活動純粹為義務宣導，不涉及任何勸募與推銷行為。